

官渡区民政局

〔A类〕

〔主动公开〕

官民函〔2021〕56号

关于政协官渡区九届五次会议第95021号 提案答复的函

杨茜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促进社会组织专业化发展的建议》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提案建议

提案指出：社会组织是促进我区社会治理创新发展的重要力量，但是由于社会组织专业性不高，服务能力弱，无法发挥其参与我区社会治理的重要作用。需从以下6方面加强对社会组织专业化发展引导，促进社会组织生态系统健康发展：

- 1.注重支持型和枢纽型社会组织的培育；
- 2.引入具有品牌影响力的社会组织和专业社工服务机构，弥补本土社会组织服务能力不强、专业化不足等问题；

3.健全社会组织专家智库；

4.强化社区社会组织项目开发能力；

5.健全社区社会组织评级机制、信用建设；为优秀社区社会组织提供相应的奖励和扶持政策，指导其规范资金使用和活动开展。

提案客观地陈述目前我区社会组织存在的主要问题，也中肯的提出了解决问题的建议，对我局相关工作的开展有一定的启发与帮助。

二、涉及提案的工作现状

（一）我区支持型和枢纽型社会组织培育情况。2016年官渡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提上日程，2017年末官渡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完成启动试运营，招募第一批16家社会组织入驻；2018年官渡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正式揭牌运营，招募第二批16家初创型社会组织入驻；2019年末招募第三批13家初创型社会组织入驻；2020年，启动官渡区社会治理创新创享中心建设；2021年3月，官渡区社会治理创新创享中心正式揭牌运营，第四批初创组织及常驻机构正在招募中。截止目前，官渡区通过官渡区社会治理创新创享中心平台共培育孵化了45家社会组织，经过3年培育孵化和政购项目的扶持。从第一批和第二批入驻社会组织中培育出了12家本土支持型和枢纽型社会组织，目前部分枢纽型社会组织已经承接了我区太和、吴井、矣六等街道的街道社工服务站，为街道开展社区社会组织培育、调研社区需求、居民动员、社区营造提供了一系列的技术支持及督导服务。

(二) 引入具有品牌影响力社会组织和专业社工服务机构情况。

1.在官渡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初期，为实现孵化基地社会创业支持、社会组织能力建设、公益资源对接等功能，2017年8月积极引入全国知名的上海恩派（NPI）公益组织发展中心开展官渡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技术战略合作服务，官渡区民政局与恩派（NPI）签署了《官渡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技术战略合作服务采购项目合同》。

2.2017年末官渡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试运营完成后，引入云南省携手困难群体创业服务中心、云南振滇社会组织发展研究院、云南社会组织评估服务中心等省内品牌机构参与官渡区社区社会治理与公共服务工作。

3.2020年引进北京市西城区悦群社会工作事务所落地官渡，注册登记昆明市京昆社会建设（治理）服务指导中心；引进大鱼营造指导参与永胜路社区市级社区治理示范点项目建设，引进WF社群研究院与官渡恩派开展昆明万有引力城市大会，引进成都爱有戏支持官渡区民政局开展社区工作人员能力模型建设工作。

(三) 社会工作专家智库建设现状。官渡区社会工作专家智库建于2018年，专家库成员采取自荐、推荐相结合的方式产生，现共聘请了46名社会工作领域的优秀专家，是一个由高校社会专业学者、NGO财务专家、一线资深社工、法律专家组成的社会组织导师团队。专家库实行聘任制与动态管理制，入库专家将

负责参与拟定相关的政策和发展规划，开展社会组织相关课题研究；督导和服务社会组织及社区自组织；收集整理区内外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相关信息资料；提供社会组织能力提升培训课程；参与社会组织评估、政府购买服务规范指标、公益创投项目评审、项目绩效评估，编辑出版相关理论研究资料等工作。

（四）我区社区社会组织项目开发能力现状。因社区社会组织根植于社区，且分布较广，层次参差不齐，其孵化培育依赖于其社区居民及服务过程的推进，所以目前我区社会组织的能力开发主要从两个方面着力于入驻官渡区社会治理创新创享中心的已注册登记，有相对稳定的专业团队和发展方向的初创型社会组织。

1.开展系统化社会组织能力提升培训，提升专业能力及服务技巧。从2018年至今，每年投入10-20万元开展系统的社会组织能力提升培训，培训内容涵盖项目管理、财务管理、档案管理、社会工作基本方法等，采用自学、面授、实操相结合的方式，有针对性地提升基地入驻组织综合能力。

2.依托孵化基地项目发布平台，举办公益创投大赛、公益嘉年华等活动，强化社会组织项目设计策划、推进落实能力。2020年，区委组织部党组织服务群众项目、区民政局社区营造、居家养老、流浪乞讨救助、社工人才培养、种子资金、官渡区公益文化嘉年华、社工背包客——“官渡小飞马计划”项目共计发布项目111个，总购买资金预计达1635万元。2017年-2020年共发布332个项目，共计购买金额4579万元。2021年的相关项目也逐步提

上日程。

（五）健全社区社会组织评级机制，加强社区社会组织的信用建设。2017年昆明市官渡区民政局印发《关于规范社会组织机制建设工作的通知》从建立工作制度、社会组织财务审计工作、监督机制、诚信自律建设、社会组织等级评估、承接政府购买服务、协商民主、党的建设等十三方面对我区社会组织自治自律做出了具体规范。2019年中共官渡区委办公室 官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全面加强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的实施意见》，明确了优化社会组织扶持政策、完善政府向社会组织购买服务保障，强化社会组织监管等工作任务，为推进我区社会组织规范化、法制化、专业化发展奠定了良好的政策基础。

（六）专业社工队伍建设情况。

1.率先开发专业社工岗位，配置“一社区一社工”。2016年，官渡区按照一个社区配置一名社会工作专业人员的原则，由官渡区民政局牵头，面向社会公开招考社区专业社会工作者，全区96个社区。主要负责本社区社会组织的培育孵化工作、社区社工人才的管理服务等工作。为推动我区社工站建设社区和社会组织孵化培育奠定了较好的人才基础。

2.考前培训，提升社区工作人员专业化水平。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从2008年度起开考。官渡区自2010年起举办社会工作职业水平考试考前培训班，邀请省内知名高校社会工作专业教授为辖区各街道、社区从事社会工作的人员进行授课。截至2020年，共培训9次，总计培训人数2291人/次，考试通过率逐

年上升，2020年通过社工职业水平考试人数达109人，目前社区在岗工作人员总计392人取得社工职业水平证书。

3.制定落实社区工作者工作岗位补贴标准，选优配强基层社区工作队伍。2018年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政府印发《官渡区社区工作者工作岗位补贴标准（试行）》（官政发〔2018〕20号）。各岗位按照社区工作者的工作年限、受教育程度、相关专业水平等，设置相应等级。工作人员为17-7级，副职为15-5级，正职为13-3级，“一肩挑”为11-1级。随着工作年限的增加、能力素质的提高，岗位等级按相关标准调整。

三、提案办理工作情况

提案中的建议我区基本都已着手实施，下一步将继续完善、深化各项工作的开展，尤其是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提升官渡区社会治理创新创享中心三中心一学院的服务功能，外引内培强化本土社会组织的培育孵化力度。官渡区社会治理创新创享中心，于2021年3月16日正式揭牌运营，是云南省首个（市、区、街道、社区）“四级一体”的社会组织创新创享中心，也是首个集培育、服务、管理、示范、党建为一体的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内设民生服务项目发布区，社区爱心驿站，图书借阅空间，义卖捐赠空间，社治政策规划宣传展示区，创享咖啡简餐区，校地共建社会工作培训实训基地，高校专家工作室等十二大大功能区。同步建立了“三中心一学院”即党建服务中心、社会服务中心、群团工作中心和社会工作学院四大功能区，目的是更好的服务于广大群众、各领域党组织、党员、社会工作

者以及社会企业、组织，让“党群心连心、服务手牵手”的理念深深融入社会企业、组织的孵化成长。官渡区社会治理创新创享中心不仅能为初创社会治理创新、创享家提供更优质的免费共享办公空间、互联互通的资源共享信息平台及实用的社会工作能力支持系统，同时还具备为处于成熟期的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等枢纽型社会组织及有意向提供公益社会服务的社会企业免费品牌项目资金支持、资源平台搭建、宣传推广等战略共建的支持服务系统。目前，双创中心常驻机构及第4批初创型社会组织入驻相关工作正在推进中。

（二）健全社会工作专家智库、提升专业化水平。制定官渡区社会工作智库专家管理办法，明确专家库的组织形式、专家库专家的权利和义务，专家库专家的管理（监督与退出），专家库调研课题的经费保障等。在原专家库的基础上引入省、市社会工作领域专家，以校地共建为契机，合作开展社区需求调研、社会组织培育发展、专业社会服务等相关课题调研，提出建议方案，为官渡区社会治理事业建言献策。开通专家咨询热线，为社会工作者、社会工作机构提供实务督导、财务及法律等方面的培训、咨询。

（三）进一步加强专业社工队伍建设。以社工学院为平台，智库专家为支持，街道社工站为实操阵地，构建官渡区社工学院的社会工作人才专业培养体系，开发官渡区社会工作优质培训课程，形成专业服务技能、社服项目管理、NGO财务管理等专业性高兼具系统性和实操性为一体的培训课程，继续致力于我区社

会工作服务、督导、社区营造师等本土专业人才的培养，完善我区相关人才的认证及服务体系。有效推动官渡区社工人才的专业化和职业化水平。

（四）完善政购社会组织服务社区项目的相关管理办法，规范项目执行及资金管理全过程。制定我区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管理办法，建立包括项目立项指标体系、项目拨款审核、项目督导评审管理办法、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配套的项目管理体系。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

（联系人及电话：杨 敏 0871-67160635，18314505681）



抄送：区政协提案委，区政府目督办。

昆明市官渡区民政局

2021年6月23日印发
